

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预算单位自行组织(分散采购)
竞争性谈判报价 1 次单

2023 年 12 月 19 日

项目名称		医保政策落实情况公示板面		采购编号	2023-12-41		
报价供应商名称		 (盖章)		印制	周口市大庆路与周淮路交叉口		
				公司地址			
供应商联系人		郭志豪		联系电话	18103941856		
品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供货时间	
1	公示板面 120x200 覆膜写真KT板块		88	275	24200		
2							
3							
4							
5							
6							
7							
8							
9							
总报价		大写 贰万肆仟贰佰元		小写		24200	
服务承诺							

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预算单位自行组织(分散采购)
竞争性谈判报价2次单

2023年12月19日

项目名称		医保政策落实情况公示板面		采购 数量		2023-12-41	
报价供应商名称		 (盖章)		印制		周口市大成路与周淮路 交叉口	
供应商联系人				公司地址			
		郭志豪		联系电话		18103941856	
品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供货时间
1	公示板面	120x240覆膜写真KT板块	88	270	23760		
2							
3							
4							
5							
6							
7							
8							
9							
总报价		大写	贰万叁仟柒佰陆拾元		小写	23760	
服务承诺							

竞争性谈判成交通知书

采购编号：2023-12-41

河南优才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公司：

2023 年 12 月 19 日对 医保政策落实情况公示版面印制 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2023-12-41) 进行了谈判,经谈判小组综合评定,确定
贵公司为 医保政策落实情况公示版面印制 项目成交供应商,成交金
额: 23760 元。

自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双方按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与签订合同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合同公告。

采购合同一式三份,成交供应商 1 份、采购单位 2 份。

采购单位(盖章):



2023 年 12 月 19 日

竞争性谈判报告

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就业促进中心(采购单位)

医疗保障局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采购程序,针对

医保政策落实情况公示板面采购项目,本项目谈判小组

和河南拓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河南旭加文化 和河南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家供应商
进行了一对一谈判。

根据相关规定,经过谈判小组的综合评审,确定河南优文化传媒
有限公司为成交供应商候选人。总价(大写)贰万叁仟柒佰陆拾元

谈判小组签字:

孙光 陈雪立 康晶晶

2023年12月19日

公示栏板面制作合同

定作方（甲方）：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就业促进和医疗保障局

承揽方（乙方）：河南优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乙双方进行的医保政策落实情况公示板面制作事宜达成如下合同，双方信守执行。

一、项目内容：

公示板面 88 块，单价 270 元/块（包含设计、印刷、税票），合计金额 23760（贰万叁仟柒百陆拾元整）。

二、验收标准和方法

- 1、以甲乙双方确认的制作要求（包括材质、画面、规格等）为准进行验收。
- 2、乙方完工后通知甲方派人员验收，如甲方未在7天内派人员验收，视为验收合格。

三、结算及付款方式

- 1、付款方式：完成制作后货款转入乙方指定对公账户。

乙方指定如下账户：

账户名称：河南优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口黄金桥支行

银行账户： 41050170500800000384

四、甲方的权利义务

- 1、甲方有权监督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质量完成物料的制作任务。
- 2、甲方中途变更制作物的数量、规格、质量或设计等，应在变更决定作出后及时通知乙方，因变更产生的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 3、甲方要求变更交货地点，应在合同约定的交货日期届满前 3 天通知乙方。
- 4、甲方应及时组织对制作物品的收货验收工作。

五、乙方的权利义务

- 1、严格按照甲方确认的小样稿、设计方案等要求进行制作，确保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保质保量地履行制作物品的交付义务；
- 2、对于乙方包安装的物品，确保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履行全部物品的安装义务。
- 3、对于需要乙方送货上门或安装的物品，双方协商运费、装卸费及人工费，并在附件中注明付款方式。

六、违约责任

在合约有效期内，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解除正在执行中的制作合约，否则，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以附件中约定为准。

七、其他事项

-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解决，经双方同意后，通过签订书面补

充协议的形式约定，补充协议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有效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应以协商方式解决；若协商不成，由人民法院诉讼管辖解决纠纷。

3、本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有效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本合同壹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双方签字日期不一致时，以最后签字方的签字日期为合同的生效日期。

甲方：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约时间：2023年12月19日



乙方：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约时间：2023年12月19日

